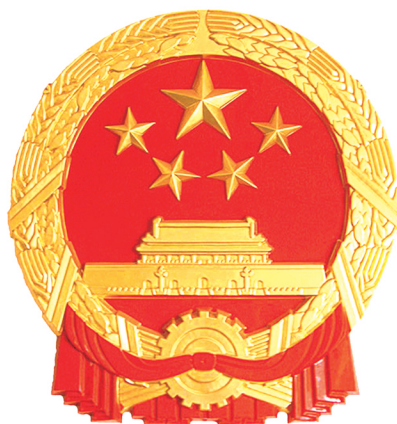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公报

ᠵᠢᠨᠭᠡᠷᠲᠠᠭ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2026

第4期（总第98期）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公报

双月刊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 年第 4 期（总第 98 期） 2026 年 8 月

目 录

【政府文件】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关于收回准格尔旗国有林场站服务中心部分国有土地的决定》

（准政发〔2026〕26 号 7 月 8 日）…………… 1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关于 X639 西不拉至龙口 K103+008—K108+000 段公路实施临时封路的公告》

（第 76 号 8 月 28 日）…………… 2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废止〈沙圪堵市政规划区建设管理职能优化工作方案〉的通知》

（准政办发〔2026〕30 号 7 月 21 日）…………… 4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准格尔旗就业援助岗位开发实施方案〉通知》

（准政办发〔2026〕31 号 7 月 22 日）…………… 5

【领导分工】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旗人民政府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

（准政办发〔2026〕37号 8月31日） 11

【人事任免】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关于尚波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

（准政发〔2026〕23号 7月1日） 17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关于王建梅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准政发〔2026〕24号 7月1日） 19

【大事记】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大事记（7月-8月） 20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公报

编辑部

主 编：王 伟

副主编：吕 虎 吕维春 周 宇 贾 伟

编 辑：杜俊义 王二鹏 黄永厚 闫 飞 张宏民

樊金岳 赵 龙 杨文亭 王 雄 乔亚宁

辛坤阳

本期责任编辑：杨林花 蔺筠凯 贾 东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关于 收回准格尔旗国有林场站服务中心 部分国有土地的决定

准政发〔2026〕26号

准格尔旗国有林场站服务中心：

为实施我旗国土空间规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五十八条规定，经研究，现将你单位 0.7003 公顷国有土地使用权依法收回，全部为农用地 0.7003 公顷（全部为天然牧草地），用于我旗 2026 年度第十批次（鄂尔多斯准格尔经济开发区）建设用地。

如对本决定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之日起 60 日内向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 6 个月内向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

2026 年 7 月 8 日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关于 X639 西不拉至龙口 K103+008—K108+000 段公路实施临时封路的 公告

第 76 号

为保障群众出行安全，及时消除安全隐患，需对 X639 西不拉至龙口 K103+008—K108+000 段公路进行施工维修。经旗人民政府研究，决定对该路段实施临时封闭管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封闭路段

X639 西不拉至龙口 K103+008—K108+000 段。

二、封闭时间

2026 年 8 月 28 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27 日止。

三、绕行路线

自封路之日起，途经 X639 西不拉至龙口 K103 至 K108 段公路的过境车辆，从沙圪堵去往河曲方向的车辆请绕行 X605 西青线转大龙高速（不下高速）或转 S103 线从龙口黄河大桥驶出，河曲去往沙圪堵方向的车辆请绕行大龙高速或 S103 线转 X605 西青线到达沙圪堵，府谷往返沙圪堵车辆不受影响，X639 西不拉至龙口 K103 至 K108 段周边老百姓出行，请按照施工现场交通指挥人员或现场

指示牌绕行。

四、注意事项

施工期间，除特殊车辆（本工程施工车辆、工程原材料运输车辆）外，社会车辆禁止通行。旗交通运输局、交通管理大队要认真做好所涉路段的车辆指挥通行工作，确保道路畅通、通行安全有序。

请广大司乘人员自觉遵守封路施工规定，按照交通指引合理选择绕行线路，并注意交通安全。

施工期间给沿线群众和车辆出行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和支持！

特此公告。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

2026年8月28日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废止《沙圪堵市政规划区建设管理职能 优化工作方案》的通知

准政办发〔2026〕30号

各有关单位：

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园区管理办法》（内政办发〔2023〕72号）相关规定，经旗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沙圪堵市政规划区建设管理职能优化工作方案〉的通知》（准政办发〔2025〕18号）废止，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停止执行。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7月21日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准格尔旗就业援助岗位开发 实施方案》通知

准政办发〔2026〕31号

准格尔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旗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各大企业：

《准格尔旗就业援助岗位开发实施方案》已经旗人民政府2026年第7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7月22日

准格尔旗就业援助岗位开发实施方案

为加大对就业困难群体的帮扶力度，根据《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准格尔旗就业促进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准政发〔2025〕11号）文件精神，结合我旗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按需开发、精准安置、动态管理”为核心，通过规范岗位开发流程、强化人员招募与待遇保障、落实资金监管，在基层公共服务、民生保障等领域开发非管理类临时性、过渡性岗位，帮助就业困难群体实现就业，稳定就业局势，助力全旗就业促进行动落地见效。

二、实施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有就业援助岗位需求、符合岗位开发资质的用人单位，以四个街道办事处和沙圪堵镇为主。安置对象为准格尔旗范围内，通过市场渠道难以实现就业的劳动年龄内公益性岗位补贴期满人员，重点安置大龄失业人员和残疾人等困难群体。

三、岗位开发

（一）需求申报

按照“谁用人谁申报”的原则，用人单位结合实际需求向旗就业服务中心提交岗位开发计划，明确岗位数量、职责、补贴标

准及人员条件。

（二）岗位审核

旗就业服务中心根据岗位需求和资金匹配情况，分批次核定岗位指标。审核过程中应充分考虑岗位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

（三）岗位发布

审核通过后，由旗就业服务中心统一向社会公开岗位信息，包括岗位名称、数量、职责、工作地点、报名方式等，确保信息公开透明。

四、招募流程

（一）公告报名

通过旗人民政府官网平台或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招募信息，明确报名时间、地点、方式及所需材料。组织现场或线上报名，确保报名渠道畅通。

（二）资格审核

旗就业服务中心对报名人员的就业困难身份、公益性岗位补贴情况、社保缴纳记录等进行核实。审核过程中应严格把关，确保招募人员符合岗位开发要求。

（三）组织招聘

旗就业服务中心组织用人单位和就业援助岗位报名人员进行面对面就业洽谈，由用人单位对报名人员进行面试，根据报名人

员自身资质、就业困难程度等综合条件择优筛选，研究确定拟录用人员。

（四）公示聘用

拟录用人员名单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无异议后，用人单位与拟录用人员签订用工协议，并报旗就业服务中心备案。

五、岗位管理

（一）协议签订

用人单位需与就业援助人员签订书面用工协议，期限为 1 年。期满考核合格的，可续签，一年一签，累计最长不超过 3 年。协议内容应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包括工作内容、工作时间、岗位补贴标准等。

（二）日常管理

按照“谁用人谁管理”的原则，用人单位应加强对就业援助岗位人员的日常管理，杜绝出现岗位转包、顶岗或挪作他用等违规行为。用人单位需按月向旗就业服务中心报送人员在岗情况，包括人员名单、工作表现、考勤记录等。

（三）考核评价

用人单位应建立岗位人员考核评价机制，定期对就业援助人员的工作表现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作为是否续签用工协议的重要依据。旗就业服务中心定期对用人单位的岗位管理工作进行监督

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

六、待遇保障

（一）岗位补贴

岗位补贴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最低工资标准执行，目前为 2380 元/月·人，用人单位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给予额外补贴。

（二）社会保险

用人单位为就业援助岗位人员缴纳五险，五险个人部分从岗位补贴中扣除。

七、资金保障

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单位部分全部由旗财政承担，列入用人单位年度预算，由旗财政局拨付至用人单位。用人单位应确保资金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

八、监督检查

用人单位存在虚报冒领、空岗挂岗等行为的，追回违规资金并取消其岗位开发资格；情节严重的，依法追究。对违规行为的处理结果应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本方案由准格尔旗就业服务中心负责解释。本方案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附件：准格尔旗就业援助岗位开发申请表

准格尔旗就业援助岗位开发申请表

申请单位全称					
组织机构代码					
法定 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所属年度		经办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就业援助 岗位用 工计划	岗位种类		岗位数	岗位情况说明	
合计					
用工单 位意见	经办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旗就业服 务中心 意见	经“三重一大”会议研究，同意开发就业援助岗位 个。 经办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旗人民政府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

准政办发〔2026〕37号

准格尔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旗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各大企业：

因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经旗人民政府2026年第10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将旗人民政府领导工作分工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赵 栓 旗委副书记、政府党组书记、旗长

主持旗人民政府全面工作，分管旗审计局。

王誉杰 旗委常委、副旗长

协助旗长负责旗人民政府常务、发改、财税、金融、统计、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政务服务、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的工作。负责分管领域安全生产、环境保护、食品安全工作和旗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具体分管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发改委、财政局、统计局、应急管理局、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经济发展合作中心。

联系：旗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政协准格尔旗委员会、旗监察委员会、旗委社会工作部、档案史志馆、总工会、各民主

党派，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准格尔旗委员会、旗妇女联合会、国家税务总局准格尔旗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鄂尔多斯市税务局准格尔经济开发区税务分局、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准格尔旗分中心、旗消防救援大队、鄂尔多斯市盐业有限公司准格尔旗配送中心、旗烟草专卖局（营销部）、鄂尔多斯市烟草专卖局准格尔经济开发区直属分局（营销部）、石油公司准格尔旗支公司、人民银行鄂尔多斯市分行准旗营管部、准格尔金融监管支局、建设银行准格尔分行、工商银行准煤支行、工商银行准格尔支行、中国银行准旗支行、交通银行准旗支行、邮储银行准旗景泰华府支行、光大银行准格尔支行、中信银行准格尔支行、华夏银行准格尔支行、兴业银行准格尔支行、招商银行准格尔支行、蒙商银行准格尔支行、蒙商银行准格尔和谐街支行、蒙商银行准格尔沙圪堵支行、鄂尔多斯银行准旗支行、鄂尔多斯银行沙圪堵支行、乌海银行准格尔支行、金融街证券鄂尔多斯薛家湾乌兰路证券营业部、中国人寿准旗支公司、中国人寿准煤支公司、国寿财险准旗支公司、国寿财险准煤支公司、人保寿险准旗支公司、人保财险准旗支公司、人保财险准煤支公司、新华保险准旗支公司。

闫学军 副旗长、公安局局长

协助旗长负责公安、司法、信访和法治政府建设等方面的工作。负责分管领域安全生产、环境保护、食品安全工作和旗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具体分管旗公安局、司法局、信访局。

联系：旗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武警准格尔中队、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准格尔旗大队、沿黄公路交通管理大队、荣乌高速公路交通管理大队、包府公路交通管理大队。

闫 飞 副旗长

协助旗长负责城建、规划、城市管理、城乡综合执法、城市公用事业服务等方面工作。负责分管领域安全生产、环境保护、食品安全工作和旗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具体分管旗自然资源局（规划工作）、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住房保障综合服务中心、基建项目服务中心、城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泰禹水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资燃气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茂洁绿化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鄂尔多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准旗管理部、各苏木乡镇街道综合执法局。

高治国 副旗长

协助旗长负责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农牧业经济、农村牧区、水利、林草、乡村振兴、供销等方面的工作。负责分管领域安全生产、环境保护、食品安全工作和旗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具体分管旗自然资源局（规划由闫飞同志分管）、农牧局、水利局、林业和草原局、矿区事业发展中心、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矿区生态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乡村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准格尔旗分局、各苏木乡镇街道、旗气象局、农业发展银行准旗支行、农业银行准旗支行、内蒙古农商银行准旗支行、中华联合财险准煤支公司、中华联合财险准格尔开发区支公司、安华农险准旗支公司、中原农险准旗支公司、紫金财险准格尔支公司。

郝占兵 副旗长

协助旗长负责工业经济、能源、商务、科技、非公有制经济、进出口、交通、文化旅游、煤炭高效利用研发等方面的工作。负责分管领域安全生产、环境保护、食品安全工作和旗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具体分管旗工信和科技局、能源局、交通运输局、文化和旅游局、煤炭高效利用研发中心、盛翔文化旅游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兴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对外招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地矿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联系：准格尔经济开发区、旗工商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协会、文学艺术界联合会、融媒体中心、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准格尔旗分中心、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准格尔旗第一大队、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准格尔旗第二大队、薛家湾供电公司、万家寨水利枢纽有限责任公司、国家能源准格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

任公司、中国移动准格尔旗分公司、中国移动沙圪堵分公司、中国联通准格尔旗分公司、中国联通沙圪堵分公司、中国电信准格尔旗分公司、中国电信沙圪堵分公司、内蒙古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准格尔旗分公司、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准格尔旗分公司、中国邮政准格尔经济开发区分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鄂尔多斯分行准格尔旗景泰华府支行。

韩 茜 副旗长

协助旗长负责教育体育、卫生健康、人社、民政、退役军人事务、市场监管等方面的工作。负责分管领域安全生产、环境保护、食品安全工作和旗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具体分管旗教育体育局、卫生健康委员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民政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场监督管理局、恒悦后勤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联 系：旗残疾人联合会、红十字会、内蒙古工业大学准格尔校区、准格尔旗人民武装部、驻旗部队、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高子龙 副旗长

协助旗长负责民族事务、医疗保障等方面的工作。负责分管领域安全生产、环境保护、食品安全工作和旗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具体分管旗民族事务委员会、医疗保障局。

王占文 副处级领导

协助闫学军副旗长工作，做好旗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燕志勇 副处级领导

协助闫飞副旗长工作，做好旗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赵晨霞 副处级领导

协助韩茜副旗长工作，做好旗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王伟 政府党组成员、办公室主任

协助旗长处理旗人民政府机关日常工作，主持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工作，做好旗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 年 8 月 31 日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关于 尚波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

准政发〔2026〕23号

准格尔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旗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各大企业：

根据《中共准格尔旗委员会关于尚波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准党干字〔2026〕23号）精神，经旗人民政府党组2026年第7次会议研究决定：

- 尚 波 任旗乡村振兴局局长，晋升四级调研员；
康志强 任迎泽街道办事处主任（试用期一年）；
王建梅 免去旗交通运输局副局长职务；
高 雨 任旗矿区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朱云飞 任旗交通运输综合服务保障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李永奇 任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刘振林 免去旗乡村振兴局局长职务；
越之晗 免去迎泽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

杜长春 免去旗矿区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职务。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

2026 年 7 月 1 日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关于 王建梅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准政发〔2026〕24号

准格尔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中共准格尔旗委员会关于尚波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准党干字〔2026〕23号）精神，经旗人民政府党组2026年第7次会议研究拟定：

王建梅 任旗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试用期一年）。

请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规定履行任免职程序。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

2026年7月1日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大事记

(7-8月)

7月13日，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赵栓主持召开旗人民政府2026年第9次常务会议。

7月14日，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赵栓深入薛家湾镇区调研督导防洪排涝项目建设及防汛备汛各项工作。旗领导刘玉成，旗直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

7月15日，准格尔旗与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召开政企对接为企服务座谈会。旗领导王国泉、张亚男、郭睿、高治国，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晶泉出席会议。相关属地和部门负责人，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有关负责人参加。

7月15日上午，旗委书记王国泉会见深圳凯豪达集团董事长陈凯家一行，双方就推动氢能产业链及配套物流项目落地事宜进行座谈。县级领导王誉杰、杨报，旗直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

7月28日上午，出席中国共产党准格尔旗第十七次代表大会的党代表陆续抵达驻地报到。旗委书记王国泉，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赵栓，旗人大常委会主任鲁占清，旗政协主席贾广华等旗领导前往代表驻地，亲切看望参会党代表。

7月29日，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赵栓先后参加纳日松镇代表团、园区驻地企业代表团、农林基建代表团分组讨论，与代表们共同审议各项工作报告，共谋发展路径、共话民生实事。

7月31日，“八一”建军节来临之际，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赵栓先后走访慰问准格尔经济开发区兴业路政府专职消防队、对印自卫反击战老复员军人张建均，向他们送去党和政府的关怀与问候。

8月3日，旗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2026年第8次集体学习，围绕学习习近平党建思想开展研讨交流。旗委书记王国泉主持并讲话。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赵栓出席。

8月4日，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赵栓主持召开旗人民政府2026年第10次常务会议。

8月5日上午，准格尔旗人民政府与内蒙古电力集团召开政企座谈会，专题会商推进达拉特-蒙西1000千伏交流输变电线路工程、川掌500千伏输变电工程等项目建设工作。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赵栓，旗领导高治国、郝占兵，旗直有关部门、乡镇主要负责人；内蒙古电力集团副总经理王立新，内蒙古电力集团总经理助理、特高压办公室主任杨希斌，薛家湾供电公司总经理李磊及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公司、鄂尔多斯供电公司、国网蒙东电力建设分公司等有关负责人参加。

8月6日至7日，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赵栓深入布尔陶亥苏

木、十二连城乡、大路镇、沙圪堵镇、友谊街道，实地调研督导400万千瓦风电光伏、重点交通工程、和美乡村建设、新能源重卡光储充换电站等推进情况，现场查看建设进度、协调解决难点问题。旗领导刘舟、旗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

8月10日下午，旗委书记王国泉先后到准格尔经济开发区大路产业园、薛家湾市政区部分防汛治理区域，调研督导重点项目建设、市政防汛排涝工作。旗领导王敏、段新国、闫飞、郝占兵，准格尔经济开发区及旗直相关部门负责人分别参加。

8月14日下午，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赵栓主持召开全旗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推进会议，安排部署下一阶段整治工作。会议传达了中央、自治区、市相关会议及领导指示批示精神，各副旗长通报分管领域整治工作进展并部署重点工作任务。

8月25日下午，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赵栓主持召开全旗防汛工作部署会议，传达自治区、市相关工作要求，研判通报当前汛情最新形势，就防汛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

8月28日，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赵栓主持召开旗人民政府2026年第11次常务会议。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公报》是准格尔旗人民政府传达政令、宣传政策、指导工作、公告政务活动的法定公开出版物，由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办公室编辑出版。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公报》集中、准确地刊载：准格尔旗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就政府工作通过的重要决定、决议；准格尔旗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办公室以及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为规范行政管理而发布的具有普遍约束力和需要广大人民群众周知的文件；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各项行政措施；准格尔旗人民政府领导在旗人民政府主持召开的重要会议上的讲话；政务工作制度；机构职能；人事任免事项；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大事记以及其它需要在公报上刊载的文件。在公报刊载的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及其工作部门的规范性文件为标准文本，与红头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公报》出版发行后，除上行文、与不相隶属机关商洽工作的往来公文和保密性较强、执行时限较急以及其它不宜在公报上刊载的文件外，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及办公室文件全部在公报上刊载。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公报》为双月刊，大十六开本，中文印制，次月20日出版，免费发至嘎查村、社区。扫描下方二维码查阅电子版。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公报

主办•主管/编辑•出版：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部地址：准格尔旗党政大楼东附楼 205 室

联系电话：（0477）4211242

邮政编码：010300



准格尔旗人民政府公报网站
